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

时间：2022 年 03 月 14 日

采购单位	中共濮阳县委宣传部
项目名称	中共濮阳县委宣传部互联网音视频风控和分析服务项目
项目金额	1000000.00 元
专家 1 论证意见	经采购人介绍项目情况及相关资料佐证,该项目使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,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相关规定及《采购实施条例》规定,可以使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 专家姓名: 罗伟 工作单位: 市检察院 职称: 工程师
专家 2 论证意见	因本项目具有很明显的特殊性,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及领导批示,本项目使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 专家姓名: 张连波 工作单位: 新乡市质监局 职称: 高级工程师
专家 3 论证意见	因本项目需要加快建设进度,根据县领导批示,使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,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。 专家姓名: 杨永刚 工作单位: 濮阳市新源机械有限公司 职称: 副总